

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绿色金融债券
偿债计划及保障措施的专项报告

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为确保本期绿色金融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按期还本付息，切实保障债券持有人权益，经认真研究，特制定了一系列可行的偿债计划和保障措施，现报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偿债计划

（一）本期债券偿债计划概况及债务负担分析

本期债券发行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期限为3年，固定利率在存续期内不变，按年付息，不计复利，债券到期日偿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根据当前银行间债券市场利率状况，本行预计本期债券每年付息金额不超过0.6亿元。本行2016年度营业收入为69.36亿元，利润总额为25.65亿元，净利润为19.21亿元。根据2016年数据测算，本期债券付息金额仅占发行前年度营业收入的0.87%，利润总额的2.34%，净利润的3.12%。

预计未来五年内，本行利润总额和净利润将持续增长，本行未来五年净利润足以覆盖本期债券全部本息之和。本期债券利息成本对年度财务状况的影响较小，本行完全有能力及时足额偿付本期债券的本金和利息。

本行存款保持稳定增长，预计未来五年存款年均复合增长率至少保持在15%以上。存款的稳定增长保障了本行的现金流量。债券本金兑付对全行现金流量影响有限，本行完全

有能力通过合理安排现金流保障本期债券按时兑付。

（二）偿债计划的人员安排

为确保本期债券的发行和兑付等工作的顺利进行，本行已成立由分管副行长任组长，相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金融债券发行工作领导小组。该领导小组全面负责本期债券利息支付、本金兑付等相关事务，具体安排专项偿债资金计划，并在需要的情况下继续处理兑付期限结束后的有关事宜。

（三）偿债计划的财务安排

针对本行未来可能的财务状况、本期债券特征以及募集资金用途等，本行将通过建立缜密的财务安排，以提供充分、可靠的资金来源用于还本付息。通过开展全面资产负债管理，定期监测资产项目现金流状况以及债券本息到期兑付时点现金流缺口状况，及时调整资产期限结构，确保资产项目到期现金流可以满足偿债需要。

1、年度利息支付纳入日常流动性管理范畴

年度付息对本行现金流量影响较小，本行将把本期债券的利息支付纳入日常流动性管理计划，由金融债券发行工作领导小组安排专人负责利息支付的管理，加强同主承销商、登记公司的联系，确保及时足额划付年度债券利息。

2、制定实施专项偿债资金计划，保证债券本金兑付及最后一期利息的偿付

根据截至2016年末的数据计算，本期债券发行额占发行前本行负债来源的比重不足1%。因此，本期债券的偿付不会对本行流动性造成重大影响，仅对日常流动性有一定影响。

因此，本行将制定实施专项偿债资金计划，在本期债券到期前6个月，启动专项偿债资金计划，通过积累资产项目到期现金流，辅以资产结构调整，增加备付金及短期备付资产，在债券兑付当月，将积累的短期备付资产转换为备付金，以满足债券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的偿付需要。如预期市场流动性状况趋紧，本行将在上述计划基础上提高流动性储备水平，确保在债券到期前1个工作日，专项偿债账户余额充足。

3、补充财务安排

偿债计划的补充财务安排是指银行发挥整体的盈利能力、融资能力及通过其他特定渠道筹集还本付息资金，具体包括：

- (1) 充分调动银行自有资金，变现各类资产筹集资金；
- (2) 吸收存款，补充到期现金流量；
- (3) 利用货币市场渠道，通过同业拆借、回购等保障到期现金流量；
- (4) 通过资本市场融资，如增资扩股等。

(四) 偿债计划的风险分析

本行已逐步建立了较完善的信用风险管理组织体系，由董事会及其下设关联交易与风险控制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及下设风险与内部控制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部门、信用风险承担部门等构成，形成集中统一管理、分级授权实施的信用风险管理架构。董事会及下设关联交易与风险控制委员会是本行信用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负责审议、审批与本行战略目标相一致的信用风险管理战略、政策。高级管理层及



下设风险与内部控制管理委员会负责制定、审查和监督执行信用风险管理的政策、程序、风险管理指标和具体的操作规程；对本行大额贷款及总体风险状况进行定期评估，并提出完善本行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意见；定期分析报告信用风险状况，研究制定改善信用风险管理的工作措施等。本行风险与授信管理部是信用风险管理的牵头部门，负责拟定并组织落实信用风险管理的基本政策、制度办法、流程和风险评价标准；监测、检查、分析、评价和报告信用风险管理状况；负责牵头规划全行信用风险计量及报告工作。本行公司业务部、个人业务部、零售业务金融服务中心、金融市场部、投资银行部等作为信用风险承担部门，负责在经营管理过程中执行信用风险管理政策、制度和流程的各项规定；负责制定本条线所辖业务的管理制度，完善业务流程；负责制定实施本部门及条线的信用风险控制措施；负责识别、监测、管理、汇总、报告本部门及条线的信用风险等。

二、本期债券的基础保障

（一）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

本行始终注重并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按照《股份制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股份制商业银行董事会尽职指引》以及其他相关规章制度，优化董事会、监事会及各委员会人员结构，设立独立董事，不断完善“三会一层”治理构架。今后，本行将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不断提升本行公司治理水平。

（二）较为完善的风险控制体系

本行高度重视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坚持审慎、稳健的经营原则。依照《股份制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以及《商业银行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规章制度规定，梳理、完善内控制度，适时进行组织架构和业务流程再造，建立了与本行经营规模、业务范围和风险特点相适应的风险控制体系。目前，本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项目基本完成，内控合规与操作风险管理体系项目取得阶段性进展，初步设计完成了一体化内控及操作风险治理架构。同时，新一代信贷管理系统建设在征信管理、基于大数据理念的风险预警、满足特色信贷产品及特色押品的管理等方面进行了创新，为授信业务管理精细化提供科技支撑。内控合规与操作风险三合一系统（GRC）建设亦取得阶段成效，通过与新一代信贷管理系统对接，实现快速责任认定和轻微违规行为处理自动化，并增加新产品新业务管控功能。

（三）优良的资产质量管理水平

本行高度重视资产质量管理，努力实现业务经营由重规模扩张向重效益提高的转变，通过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控制程序等引导经营管理取向，在日常考核中将风险管理与成本管理相结合，加快推进资产负债结构优化调整，实现资产质量和效益同步提高，实现了可持续的良性发展。

（四）良好的区域经济金融环境

近几年来，本行所在的兰州市金融生态环境持续改善，金融区域经济金融环境已较好。同时，在兰州市政府的支持

下，兰州市金融工作立足支持经济发展的大局，面对经济下行压力，主动适应新常态，加快改革创新步伐，优化资源配置，积极对接多层次资本市场，多措并举，不断拓宽融资渠道，引导金融机构支持中小微企业及服务“三农”，大幅提升服务地方经济的能力和水平，大批勇于创新的企业不断成长壮大，区域内银行经营业绩优良。

（五）较为领先的本地市场地位

截至2016年末，从存款余额来看，本行在甘肃省内银行业金融机构排第4位。从贷款余额看，本行在甘肃省内银行业金融机构排第7位。本行秉承开放的思想，草根的情怀，坚持服务地方经济、服务“三农”发展，服务中小企业，服务城乡居民的市场定位，围绕“夯基础、调结构、促转型、提质量、快发展、增效益”的经营战略，在近几年的经营中，主动适应经济新常态，积极推进精细化管理、特色化经营，业务发展稳中求进、稳中向好，与当地企业、居民建立了密切的联系，形成了稳固的金融纽带。

三、本期债券的具体保障措施

（一）稳健的财务实力

本行继续秉承审慎、稳健的经营原则，促进各项业务的良性发展，不断强化财务管理能力，注重规模、效益、速度的和谐发展，持续提高盈利能力和资本利润率。2016年，本行资产利润率为0.84%，资本利润率为15.10%，财务状况良好，盈利能力较高。本行利润总额由2014年的15.01亿元增长至2016年的25.65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30.72%。预计

未来5年的利润总额年均复合增长率将继续保持不低于15%的水平。

（二）良好的流动性管理水平

本行高度重视流动性管理工作，资产流动性较强。通过加强全面资产负债管理，不断强化现金流量管理水平，严格控制现金流缺口，保障各项业务的平稳、均衡发展。本期债券发行总额10亿元，占本行负债总额的比重不足1%，随着本行资产负债规模的逐步扩大，该比例将进一步降低。本行完全有能力在现有的流动性管理基础上，通过合理安排未来现金流量，保障本期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兑付。

（三）加强专项金融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

本行将严格遵守专款专用的原则，使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加大对工商企业的信贷支持，加快推动区域内农业现代化进程。充分发挥本行在区域内的人缘和地缘优势，加强风险管理水平，达到资金效益和资金安全的协调统一，严格控制不良率。预计本期债券的发行将有助于进一步提高本行的盈利能力，夯实本行的资金实力。

（四）畅通的内、外部融资渠道

本期债券发行后，本行正常的经营现金流能够为偿付债券本息提供充足的保障。若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影响到本行及时足额偿付债券本息，本行可启动增资扩股程序，通过募集资本金筹集资金，以确保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同时，本行拥有良好的外部融资渠道，合作对象广泛，通过同业拆借、回购、同业存款等形式，本行能够迅速融通

资金，进一步补充本期债券还本付息的资金需求。

综上所述，对于本期债券的发行，本行制定了具体可行的偿债计划，采取了多项有效的偿债保障措施，从而为本期债券本息的及时足额偿付提供了足够保障，能够最大限度地保护债券持有人利益。

(本页无正文，为《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绿色金融债券偿债计划及保障措施专项报告》盖章页)

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5月16日

